

都是粗心惹的祸！ 别再大意了

这个爷爷太糊涂！ 将11岁孙子遗忘高速服务区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虞文敏)8月24日,安庆高速交警二大队民警韩东在沪渝高速公岭服务区执勤时,接到一名11岁男孩的求助称:自己和家人在服务区走丢了,无法联系上家人。经了解,孩子的爷爷从潜山驾车前往安庆,车上还有男孩的表哥,途经

公岭服务区休息,在离开时,竟糊涂的将孩子遗忘在服务区。

接到求助后,民警一边安抚好孩子的情绪,一边按照其提供的电话号码迅速与其家人取得了联系。考虑到孩子家人的车辆行驶在高速公路上,无法掉头返回,民警韩东让他们在最近的怀宁金拱道口等

待,自己驾驶警车将孩子护送至该道口。很快民警将孩子送到怀宁金拱道口,在核实身份后,将孩子交到其爷爷手中。同时民警对孩子的家人进行了批评教育,孩子家人对民警的帮助非常感动,并表示今后一定会照看好孩子,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车费纠纷起冲突 拘留所里化干戈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吴俊)安庆市拘留所近期成功化解一起因出租车费用引发的矛盾纠纷,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8月17日晚,在市区吾悦广场附近,胡某某酒后与出租车司机陈某某因车费一事发生纠纷并打了起来,打斗的结果是陈某某双臂及脖颈部多处受伤,胡某某嘴部等处受伤,后双方都被警方送到安庆市拘留所执行行政拘留。

为了避免双方以后再起冲突,真正做到案结事了,定纷止争。安庆市拘留所管教民警陈晨主动找双方谈话,在了解事情的原委后,帮助他们分析案件的起因和发展过程,找出各自的问题,并开展针对性的法制教育,引导双方认识错误,原谅对方。

8月21日,胡某某和陈某某自愿签订了调解协议书,双方握手言和。

大四学生乘车遗失电脑 暖心民警帮助找回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张艺龙)8月26日上午,宜秀公安分局大龙山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安庆师范大学一学生的电脑遗失在出租车上,请求帮助。

接警后,民警立即与该女学生取得联系,经了解该学生姓余,亳州人,为安庆师范大学在校大四学

生。当日上午从火车站乘坐出租车返校时,由于行李较多,将电脑遗失在后备箱。由于电脑内有許多重要毕业资料,余某在电话中显得十分着急,并不停的哭泣。

民警在确定时间和下车地点后,立即展开调查,仅在半小时之内确定车辆信息,并与出租车车

主取得联系,随后,民警和出租车司机一同在学校门口将电脑交付给余某。当见到失而复得的电脑后,余某向民警和司机表示十分感谢。

警方提示:正值开学季,请广大学生看管好自己的随身物品,防止物品被盗或遗失。

专项整治行动 确保消防安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李杰)为服务指导易燃易爆危化企业做好高温条件下内部消防安全工作,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火灾风险隐患,连日来,市消防救援支队紧密结合系列专项整治行动,严防各类火灾事故发生。

行动中,全市各级消防部门以当地加油站、加气站和其他易燃易爆危化企业等为重点,对各企业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管理、高温季节防范措施落实和消防设施器材配备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指导;提醒各企业单位负责人和管理人切实提高安全意识,严格规范做好高温天气下各项防范工作,安全用火用电等管理和安全制度落实,及时发现和消除各类火灾隐患问题,严防火灾事故发生。

根据各企业单位实际和火灾防范特点,消防监督执法人员通过现场宣传指导、发放宣传资料、演示操作和组织演练等方式,向企业人员宣传普及消防法律法规、高温季节火灾防范和初期火灾扑救处置、火场逃生自救等知识技能,帮助他们提高消防安全意识和素质。

斩断伸向孩子的黑手！ 宜秀区两起猥亵儿童案判决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方旭)8月25日,记者从检察机关获悉,近期,宜秀区人民检察院陆续对两起猥亵儿童案件提起公诉,目前法院已作出有罪判决。

在这两起案件中,其中高某某猥亵儿童案是其尾随身穿校服的初中生回家,心生歹念,在电梯内实施猥亵儿童的行为,幸运的是这名初中生自我保护意识较强,没有造成相应后果。而吴某某猥亵儿童案属于熟人作案,其与被害人家中长辈都很熟识,竟趁无人在家之际,向被害人伸出罪恶的手,因被害人反抗,吴某某没有实施进一步的猥亵行为。近年来,针对未成年人的猥亵行为屡禁不止,这两起案件中,犯罪者都是有家庭的

人,甚至一人的孩子与其猥亵的儿童同岁。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对法律的无知,对未成年人保护法律宣传不到位,监护人防范意识不强等都是此类案件频发的原因。

宜秀区检察院检察官余安婧告诉记者,办案检察官后续了解到,犯罪者给被害人造成的心理伤害会导致被害人无法专心学习,精神恍惚,对被害人造成了不可逆的严重伤害,应予以严厉打击。法律和社会各个层面虽然都对未成年人有着多重保护,但是仍防不胜防。保护未成年人需要我们共同防范共同努力,父母多加注意孩子变化,社会多加关心未成年人处境,学校多加教育自我防范。

■新闻延伸:

2018年10月最高人民检察院以对未成年人的特殊保护为原则,结合立法精神向教育部发出“1号检察建议”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为指导方向。

2020年1月19日,全国检察机关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会议强调,要更新司法理念,强化法律监督,自觉扛起新时代未成年人保护的检察责任,推动形成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

2020年4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出台了《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新时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意见》,要求积极促进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现代化,全面推行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



8月25日,团市委组织志愿者给单元长进行文明创建工作业务培训。连日来,我市通过社区红领工作站、市直结对帮扶单位、局长驻点工作室等多方面力量,为各个街道社区310多名单元长进行系统的业务培训。

全媒体记者 黄有安
通讯员 项顺平 摄